

霍邱县旅游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霍旅指办〔2022〕12号

关于认定三流乡沙氏卧牛山庄等3家旅游经营单位为“淮畔人家”（旅游民宿）的通知

各有关乡镇：

根据乡镇推荐和创建单位申报，县旅游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按照《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》标准，组织开展了实地验收和评定。经研究，认定三流乡沙氏卧牛山庄、新店镇孟家湖农庄、潘集镇皖湖农庄3家旅游经营单位为“淮畔人家”（旅游民宿）。

希望获评单位，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，注重服务质量
和品位特色，积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为加快我县旅游业发
展做出积极贡献。

特此通知。

霍邱县旅游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12月21日

